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岸政办〔2025〕2号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5年全区 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提案 办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2025年全区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提案办理工作方案》已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江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月14日

2025 年全区人大议案代表建议和政协 建议案提案办理工作方案

区第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和政协第十六届四次会议期间，区人民政府共收到区人大议案 1 件、代表建议 230 件，区政协建议案 1 件、提案 197 件。省市人大、政协还将有一批议提案交由我区办理。为做好 2025 年全区议提案办理工作，根据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要求和议提案办理相关规定，制订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全区议提案办理工作目标：办复率 100%、见面率 100%，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对办理结果的满意和基本满意率达到 95%以上。

二、责任分工

（一）关于区人大议案、政协建议案的办理工作。成立以区人民政府分管领导为组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分管负责人和主办单位主要负责人为副组长，各会办单位相关负责人为成员的议案、建议案办理工作领导小组。主办单位要按照有关要求，及时组织制订议案、建议案办理工作方案，确定目标任务，明确责任分工，提交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后组织实施。

（二）关于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的办理工作。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根据各单位职能，按照归口办理的原则确定承办（主办、会办、分办）单位。主办单位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做好统筹协调工

作；各会办单位按照主办单位的安排做好相关工作，按时报送会办情况；主办单位负责汇总办理情况，按时回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各承办单位要指定责任科室和专人负责议提案的接收、登记、办理、答复、反馈、台账管理等工作，做到件件有回音、事事有着落。

（三）关于区长领办件的办理工作。区人民政府区长、副区长分别领办 1 件人大代表建议，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对口领办区政协重点提案。相关承办单位要逐件制订详实可行的办理工作方案，做到专案办理、专班推进，并将办理情况向领办区领导专题报告。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谋划之年，做好今年的议提案办理工作，对推动江岸高质量发展，为加快推动“三个优势转化”，意义重大。各承办单位要将议提案办理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每位负责人至少领办 1 件议提案。认真落实“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抓、责任科室具体办”的工作机制，努力让代表委员满意，让人民群众受益。

（二）提升办理质量，加强沟通协商。

承办单位要严格按照“先协商后办理、先沟通后回复”的要求，做好与代表、委员的见面沟通工作，确保见面率 100%。要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做好议提案办理工作。对有条件办理的，认真抓好落实；对办理有难度的，要争取列入

相关工作计划，创造条件尽力解决；对确因法律、法规或者政策规定限制、客观条件不成熟，暂时不能办理的，及时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解释说明，取得理解和支持。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全国人大代表建议和全国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4〕46号）要求，各主办单位要积极推进建议提案办理答复的公开工作，接受社会监督，不宜公开的需说明理由。

（三）规范答复格式，加强规范办理。

承办单位的答复内容、格式、类别标注等要严格、规范、统一（见附件3、附件5），并分别抄送区人大常委会代工委、政府办公室、政协提案委，各主办单位同时附上《办理情况见面征询意见表》（见附件4、附件6）。区人大常委会代工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区政协提案委对承办单位的答复进行审阅，对办理态度不认真、答复函简单敷衍的予以退回，责令重新答复。

（四）明确完成时限，加强检查考评。

区人大议案、政协建议案于10月底前完成办理任务，并进行总结，11月中下旬向人大常委会和政协常委会报告办理情况。区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于6月10日前完成办理答复工作，会办单位于5月10日前将会办意见提交主办单位；闭会期间的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自收到之日起3个月内完成办理答复工作，会办单位1个月内将会办意见提交主办单位；区人民政府领导领办的区人大建议、区政协重点提案于6月底前完成办理答复工作。

省、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江岸区作为主办单位的，区级主办单位于6月15日前完成办理答复工作，各会办单位于5月15日前将会办情况提交主办单位；江岸区作为会办单位的，区级主办单位于5月15日前将办理答复报送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由区人民政府统一答复市主办单位。

各承办单位要对省、市、区“两会”期间的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认真总结，于8月底前将总结报告送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区人大常委会代工委、政府办公室、政协提案委会适时对承办单位办理工作开展检查，区考评办将议提案办理工作纳入区绩效目标管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加大督办考核力度，促进各承办单位抓好落实、确保满意、见到实效。

- 附件：1. 江岸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议案
办理工作责任分解表
2. 政协江岸区第十六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提案
办理工作责任分解表
3. 答复区人大代表建议格式
4. 江岸区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见面征询意见表
5. 答复区政协提案格式
6. 江岸区政协提案办理情况见面征询意见表

附件 1

江岸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议案办理工作责任分解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分 管 区领导	主办单位	会办单位
1	关于加快打造智慧水工科创平台，助力江岸涉江治水资源优势转化为转型发展优势的议案	熊 俊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区政府办（金融）、区经济信息化和科技创新局、区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区城市管理局、区商务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水务和湖泊局、区园林局、区住房与城市更新局、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局、区三峡办、区科协、区产投集团

附件 2

政协江岸区第十六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建议案办理工作责任分解表

序号	建议案名称	分 管 区领导	主办单位	会办单位
1	关于推进汉口历史风貌区燃气管网入户,提升燃气本质安全水平的建议案	邓军林	区城市管理 执法局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财政局、区住房与城市更新局、区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区应急管理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商务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行政审批局、区交警大队、区国资公司,一元街道、大智街道、车站街道、四唯街道、永清街道

附件 3

答复区人大代表建议的格式

一、主（分）办单位给人大代表答复的格式

承办单位名称（套红）

A（B、C）

对区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第 2025xxx 号建议的答复

_____代表：

您（或你们）提出的关于_____的建议收悉，
现答复如下：

（答复内容要求：首先明确对提出的建议表示肯定或否定；然后介绍办理工作过程）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主管领导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经办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抄送：区人大常委会代工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会办单位给主办单位意见函的格式

承办单位名称（套红）

A（B、C）

对区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第 2025xxx 号建议会办工作的意见

主办单位名称：

现将区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第_____号建议提出的
关于_____建议的办理情况函告如下，
请综合后一并答复代表。

（意见正文）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主管领导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经办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抄送：区人大常委会代工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附件 4

江岸区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illegible]

附件 5

答复区政协提案的格式

一、主（分）办单位给提案人答复的格式

承办单位名称（套红）

A（B、C）

对区政协十六届四次会议第 2025xxx 号提案的答复

_____委员（或单位）：

您（或你们）提出的关于_____的提案
收悉,现答复如下：

（在正式答复前,请先明确对提案反映的问题和提出的建议
表示肯定或否定,然后介绍办理工作的过程）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主管领导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经办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抄送：区政协提案委员会、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会办单位给主办单位会办意见函的格式

承办单位名称（套红）

A（B、C）

对区政协十六届四次会议第 2025xxx 号提案会办工作的意见

主办单位名称：

现将区政协十六届四次会议第_____号提案提出的有关_____方面的建议办理情况函告如下,请综合后一并答复提案者。

意见正文)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主管领导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经 办 人 姓 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抄送：区政协提案委员会、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附件 6

江岸区政协提案办理情况见面征询意见表

[illegible]

抄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区委办公室，区人武部，各人民团体。

区人大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法院、检察院。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1 月 14 日印发
